



綿陽職業技術學院
MIANYANG POLYTECHNIC

绵阳职业技术学院 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建设与运行方案 (试行)

二〇一八年四月

目录

一、指导思想.....	1
二、基本原则.....	2
三、目标任务.....	3
四、构建体系.....	3
(一) 健全组织，形成组织体系	4
(二) 科学规划，形成目标体系	8
(三) 厘清部门和岗位职责	12
(四) 建立完善标准，形成标准体系	12
(五) 完善工作制度，形成优化的管理运行制度体系	15
(六) 建立诊断指标体系	17
(七) 建设信息化平台，为内部质量保证提供技术支持	18
五、诊改运行	21
(一) 诊改工作基本运行模式.....	21
(二) 学校发展和管理的诊断与改进	22
(三) 专业建设的诊断与改进.....	23
(四) 课程的诊断与改进	24
(五) 师资队伍建设的诊断与改进	25
(六) 学生发展的诊断与改进.....	26
六、保障措施	27
(一) 实施目标管理，建立奖惩机制	27
(二) 制定管控制度，建立问责机制	28
(三) 投入有效资源，建立保障机制	28
七、实施进程	28

绵阳职业技术学院

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建设与运行方案（试行）

质量如同生命，质量重于泰山。教育教学质量是学校赖以生存和发展的根基。通过建立常态化、全覆盖的内部质量保证体系，促进学校主动适应建材行业、中国（绵阳）科技城建设和区域经济社会发展需求，为实现学校建设特色鲜明的区域性一流职业大学和培养一流技术技能人才目标提供体制机制保障，已经成为学校改革发展中十分重要而急迫的任务。根据四川省教育厅关于高等职业院校内部质量保证体系诊断与改进工作部署，结合学校实际，制定《绵阳职业技术学院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建设与运行方案（试行）》，请学校各部门（单位）遵照执行。

一、指导思想

以《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建立职业院校教学工作诊断与改进制度的通知》（教职成厅〔2015〕2 号）、教育部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司《关于印发〈高等职业院校内部质量保证体系诊断与改进指导方案（试行）〉启动相关工作的通知》（教职成司函〔2015〕168 号）和《四川省高等职业院校内部质量保证体系诊断与改进实施方案（试行）》（川教函〔2016〕113 号）等文件精神为指导，始终坚持以学生为中心，以提高利益相关方对学

校人才培养质量的满意度和提升学校适应社会需求能力为出发点和归宿，按照“问题导向、自我保证、多元诊断、重在改进”的工作方针，全面落实人才培养质量保证的主体责任，建立较为完善的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和诊断与改进（以下简称“诊改”）工作机制，为把学校建成特色鲜明的区域性一流职业大学提供有力保障。

二、基本原则

（一）主体性原则。学校教职员工都是学校工作质量生成与保证的主体。学校各部门（单位）、各岗位都应当紧紧围绕实现学校在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社会服务、国际交流与合作、文化传承与创新等方面的基本功能，切实履行岗位职责，做出贡献。

（二）全面质量原则。学校教职工应树立全面质量意识，以学生为中心，围绕学生学习、生活、成长各环节以及学校科研、社会服务等工作努力提高教育教学和服务质量，实现全员育人、全过程育人、全方位育人。

（三）系统性原则。树立现代质量理念，系统构建涵盖学校、专业、课程、教师和学生五个层面质量标准和质量诊断指标体系，按照“决策指挥”“资源建设”“支持服务”“质量生成”和“监督控制”五个系统建立高效的内部质量诊断与改进体制机制。

（四）客观性原则。坚持以问题为导向，以实际数据和事

实为基本依据，对标自我诊断，切实改进，螺旋提升，努力实现质量目标。

（五）持续性原则。内部质量保证体系不断完善，内部质量保证工作机制持续运行，诊改工作持续推进，实现学校内部治理能力和人才培养质量持续提升。

三、目标任务

我校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建设的基本目标任务是：紧紧围绕建设特色鲜明的区域性一流职业大学、省级优质高等职业院校以及培养一流技术技能人才战略目标，以先进的质量文化为引领，以建立目标体系、优化标准体系、完善工作职责和管理运行制度体系为重点，建设“五纵五横一平台”基本体制框架，构建起符合全面质量管理要求的学校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形成常态化、全覆盖，并具有较强的预警功能和激励作用的学校内部质量保证工作机制。

四、构建体系

按照系统原理，聚焦直接制约学校工作质量的五个层面（即学校、专业、课程、师资、学生五个层面），以学校内部质量诊改信息化平台（以下简称“诊改平台”）为基本技术支撑，围绕决策指挥、资源建设、支持服务、质量生成、监督控制等五个系统构建相互支撑、有机衔接的组织体系、目标体系、标准体系、制度体系、诊断指标体系，实现螺旋式工作循环，使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社会服务、国际交流与合作、文化传承

与创新等各方面、各环节、各要素根据目标和标准得到持续改进，从而实现人才培养质量的整体提升，促进学校各项功能的发挥。

学校内部质量保证体系总体框架如表 1。

表 1 学校内部质量保证体系框架

层面 系统	学校	专业	课程	师资	学生
决策指挥	章程、组织结构、总规划、绩效标准	专业建设规划、专业标准	课程建设规划、课程标准	师资队伍建设规划、标准	育人规划
资源建设	基本办学条件、校企合作、资产经营	专业资源建设、校外基地	课程资源建设	师资发展资源保障	学习与生活资源保障
支持服务	产教政策、激励机制、数据平台	核心地位、运行管理、环境管理	条件保障、文化营造	科研支持、社会服务条件	生活保障、安全保障、困难救助
质量生成	培养体系、校园文化	人才培养方案及实施	课程教学	师资引培	学生培养、教育与就业
监督控制	办学目标达成管控	专业质量管控	课程质量管控	师资队伍质量管控	人才培养质量管控

（一）健全组织，形成组织体系

1. 构建学校内部质量保证体系五个系统

按照各部门（单位）在学校人才培养等功能中承担的不同职责，将学校各部门（单位）归属到决策指挥系统、资源建设系统、支持服务系统、质量生成系统、监督控制系统等纵向五个系统，明确各部门（单位）在质量保证体系中的作用，形成全方位的质量保证组织体系。学校任何部门（单位）都不得游

离于学校内部质量保证体系之外。一些部门（单位）承担职责职能不限于一个系统。如图 1 和表 2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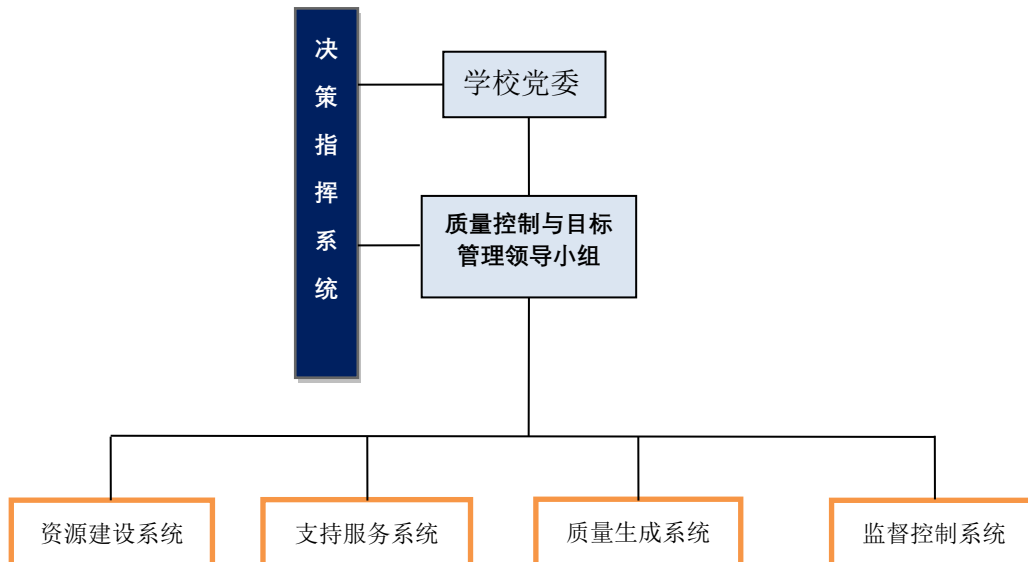


图 1 学校内部质量保证组织体系结构示意图

表 2 学校各部门（单位）在内部质量保证体系中的基本职能分布

系统职能分类	部门（单位）名称	备注
决策指挥系统	学校党委、质量控制与目标管理领导小组	学院“两办”、学术委员会和教学指导委员会作为决策辅助机构
资源建设系统	人事处、计划财务处、资产设备处、科技处、后勤产业处、基建处、国际交流合作处、信息技术中心、绵阳职教集团等	
支持服务系统	学校“两办”、纪委办公室（监审处）、组织部、宣传统战部、各机关党总支、工会办公室、后勤产业处（后勤服务总公司）、基建处、保卫处、国际交流合作处、创新创业培训学院（继续教育部）、图书馆、信息技术中心、绵阳职业教育研究中心等	
质量生成系统	教务处、学工部（学生处）、招生处（就业处）、创新创业培训学院（继续教育部）、团委、武装部，各院（系）等	
监督控制系统	质量控制与目标督查办公室、纪委办公室（监审处）、就业处、学校教育督导室等	邀请第三方评价机构。

注：此表中各部门（单位）的设置及其在学校内部质量保证体系中的职责职能定位仅根据现行情况确定。今后学校对各部门（单位）的设置及职责职能有调整的，按新的规定执行。

2. 建立三级质量控制管理组织

（1）成立学校质量控制与目标管理领导小组

学校成立由党委书记任组长，校长任常务副组长，其他副校级领导为副组长，各职能部门负责人、院系党政负责人为成员的学校“质量控制与目标管理领导小组”。领导小组全面贯彻落实教育部、省教育厅关于高职院校建立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和教学工作诊断与改进制度有关精神，总体规划学校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建设，指导各部门（单位）建立诊改工作机制和相关标准与制度，完善目标考核办法，落实质量控制与目标管理工作的人财物保障等。领导小组下设“质量控制与目标督查办公室”（以下简称“质量办”），履行牵头学校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建设及运行、各类评估、重大项目推进及目标考核等职能。

（2）成立各部门和专业（群）质量保证工作组

①学校各职能部门的负责人为该部门工作质量的第一责任人。各职能部门可成立以部门主要负责人为组长、领导班子成员为副组长、各管理岗位人员为成员的部门质量保证工作组；也可不专门成立部门质量保证工作组，但必须将本部门的质量保证工作责任具体落实到人。学校各职能部门质量保证工作的主要职责包括：根据学校发展规划、学校年度党政工作要点以及上级主管部门对学校的工作要求落实本部门年度工作目标，

制定年度（或学期）工作计划，拟订相关工作标准，制定和完善管理制度，制定部门质量诊改工作实施办法，配合学校质量办开展管理和服务工作质量调查和测评，撰写和提交本部门质量诊改报告及佐证材料。

创新创业培训学院（继续教育部）和马克思主义学院等二级学院（不含系）按上款要求成立本单位的质量保证工作组。

②成立专业（群）质量保证工作组。各系分专业（群）成立专业质量保证工作组，由系主任任组长，系领导班子成员、专业带头人、教研室主任、系督导组组长等人员为成员。专业（群）质量保证工作组负责制定专业建设规划，编制专业标准和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定校企合作方案，组织开展专业建设，拟订专业质量诊改工作实施办法，撰写和提交专业质量诊改报告及佐证材料。

（3）成立课程质量保证小组

教学学院（系）根据人才培养方案所确定的课程体系成立各课程质量保证小组，由教研室主任或课程团队负责人或专业带头人任组长，课程项目负责人、骨干教师、院（系）督导组成员等为成员。课程质量保证小组负责编制和修订课程标准，组织课程建设和课程教学改革，对学生进行课程学业情况调查分析，开展课程建设和课程教学质量自我诊改，撰写和提交课程质量诊改报告及佐证材料。

学工部（学生处）、就业处、武装部、创新创业培训学院等

承担课程教学任务的职能部门，按照上款的要求成立课程质量保证小组。

（二）科学规划，形成目标体系

1. 学校总体发展目标

以服务中国（绵阳）科技城建设和区域经济社会发展需要为根本使命，按照规模、结构、质量、效益相统一的原则，稳定规模，提升内涵，立足绵阳、服务四川、面向全国、对接国际，着力创建学习型、创新型学校和智慧校园，打造特色鲜明的区域性一流职业大学。到“十三五”末，形成军民融合特色凸显，建材行业优势突出，国际合作交流更趋成熟，社会服务水平明显提升，办学活力明显增强，对中国（绵阳）科技城建设和区域发展具有较大贡献力和影响力，高水平建成优质高职院校。

2. 目标规划体系

根据学校办学定位和发展战略目标，有关职能部门编制学校专业建设规划、课程建设规划、师资队伍建设规划、基础建设与公共服务体系规划、科研与社会服务能力建设规划、校园文化建设规划等专项规划。各院（系）围绕专业、课程、教师、学生等层面，编制院（系）“十三五”发展规划。各专项规划和院（系）规划必须与学校“十三五”事业发展规划确定的发展战略目标和核心指标保持一致，从而形成上下衔接、左右呼应的目标链。

规划执行中期（“十三五”规划的执行中期为 2018 年上半年），对各规划实施情况进行评估。根据形势发展和规划执行的实际情况，对规划进行必要的修订和局部调整。修订和局部调整都不得降低规划核心指标的原定水平。

表 3 学校“十三五”规划体系

规划类别	规划名称	牵头部门
学校总规划	学校“十三五”事业发展规划	“两办”
专项规划	专业建设规划	教务处
	课程建设规划	教务处
	师资队伍建设规划	人事处
	基础建设与公共服务体系规划	基建处
	科研与社会服务能力建设规划	科技处
	校园文化建设规划	宣传统战部
	学生发展规划	学工部（学生处）
院(系)规划	院（系）“十三五”发展规划	各院（系）

3. 学校规划体系确定的“十三五”具体发展目标

——办学规模。形成以全日制高等职业教育为主体，学历教育与非学历培训双轮驱动、人才培养与社会服务并行的办学格局。在校全日制高职学生规模稳定在 10000 人左右，应用本科层次和中外合作办学项目在校学生达到一定规模，继续教育注册学生人数 3000 人以上，各类社会培训总数达到 60000 人次以上。

——基础设施。完善校园规划和基础设施项目建设，新增规划建设项目 74000 平方米，其中完成建设 56000 平方米、开

工 18000 平方米。以智慧校园建设为重点，进一步改善办学条件，构建形成教学、行政、学生、图书情报、就业创业、公用资源、社区生活、安全保障等配套完善、资源节约的教育教学服务体系 and 高效规范的管理服务体系，形成功能配套、设施完善、环境优美、信息共享、文化特色鲜明的现代生态校园。

——专业建设。优化专业布局结构，提升专业内涵，形成以国家示范和省级重点专业为龙头，特色专业、现代学徒制专业为支撑，校级重点专业为骨干的专业建设梯形结构。学校招生专业总数控制在 40 个左右，形成具有较强社会影响力的特色优势品牌专业群 8 个，现代学徒制专业达到 20 个以上，其中省级及以上重点品牌专业 3-5 个。

——课程建设。“十三五”期间，建成精品资源共享课程 80 门、精品视频公开课程 20 门，其中省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和创新创业示范课程 12-15 门。完成一批精品资源共享课程的在线开放课程转型，建成资源丰富、便捷有效的在线开放课程网络平台，形成国省校三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体系。以高职特色教材建设为重点，立项建设教材 20 部。

——实践条件。按照专业建设标准，整合实践教学资源。建成生产性实训中心 3-4 个、虚拟仿真实训中心 3 个、开放性实训基地 8 个、思想政治理论课研练中心 1 个，校企紧密合作，共建校外实训基地 200 个左右，实现人力、设备、技术、信息等资源的共享。

——师资队伍。师资队伍结构与学校事业发展相适应，形成一支专兼结合、结构合理、动态组合、团结合作的“双师型”专业教学团队。专职教师达到 600 人以上，其中高级职称比例达到 38%以上，博士比例达到 8%以上，“双师”教师比例达到 70%以上。院级以上教学名师达到 30 人、优秀教学团队达到 30 个。优化兼职教师库，力争使来自企业的兼职教师与校内专任专业教师的比例达到 1:1。引进培育一批具有行业影响力的技术研发领军人物和“技能大师”，建成校级及以上技能大师工作室 3-5 个。

——人才培养。形成以“工学结合”为核心的多元化人才培养模式和行业企业参与专业设置、课程开发、人才培养方案制订的质量保障体系。完善职业能力考核评价模式，毕业生就业率和“双证书”率均保持在 95%以上，“富乐·绵阳创新创业园”形成一定规模，项目孵化能力位居全省高职院校前列。中高职生源渠道更加融通，升学空间进一步拓宽，形成一批新的生源基地，自主招生规模进一步扩大。

——科研学术。整合优质资源，构建较为完善的科研创新和社会服务激励机制，建成 5 个面向高新技术和军民融合产业的校企联合应用技术创新团队。力争市级及以上科研立项课题达到 300 项，校内培育科研课题 100 项，横向合作科研课题 100 项，科研到账经费达到 500 万元。出版学术著作 5-10 部，公开发表教科研论文 1500 篇。

——校园文化。进一步理清和提升办学理念，凝练和弘扬学校精神，深入推进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建设，建设优良校风、教风和学风，营造积极向上、奋发有为的校园文化氛围，逐步形成以“追求卓越、崇尚创新、团结协作、拼搏奉献”为核心的和谐校园文化，打造一批有影响、有特色的品牌文化项目，形成一批标志性的校园文化成果，力争建成全国文明单位。

——国际合作。中外合作办学及交流平台进一步扩大，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职业教育项目合作有实质性进展，境内外师生双向交流、学生专升本以及中加合作办学项目的机制进一步建立和完善。

（三）厘清部门和岗位职责

由人事处牵头，各部门（单位）参与，开展“三定”工作，优化机构和岗位设置，厘清学校各部门（含科室）、各岗位职责职责，明确各自承担的工作任务，为制定工作质量标准体系和质量诊断指标体系奠定基础。

表 4 部门（单位）、岗位职责样表

部门（单位）名称：

部门（单位）职责	科室	科室职责	岗位	具体工作职责与任务
	科室 1		岗位 1	
			岗位 2	
				
	科室 2			
				

（四）建立完善标准，形成标准体系

围绕学校发展战略目标，根据学校整体发展、专业建设、课程建设、师资队伍建设和学生全面发展等方面确定的目标，由各部门（单位）根据各自职责职能分工，引用和制定学校各领域工作标准，经质量办审核后报学院审定，形成系统化、全覆盖的工作标准体系。

任何部门（单位）开展工作都必须建立应当遵循的标准。各工作标准是对工作目标及开展从“质”和“量”两个方面的成文化规定。凡是国家已有基本要求或底线标准的，必须作为底线遵循和达到。根据学校建设特色鲜明的区域性一流职业大学、培养一流技术技能人才的目标，在部分领域应当制定高于国家基本要求或底线标准的校本标准。

各管理和服务工作岗位根据学院审定后的学校标准拟定本岗位的具体工作标准，由所属部门（单位）负责人审定后报人事处和质量办备案。

学校质量标准体系构建任务见表 5。

表 5 学校标准体系列表

类别	分类别	标准
学校层面	办学定位	国家政策要求、学校标准（章程）
	学校发展战略目标	上级要求、学校标准（学校发展规划）
	师资配置	国家基本标准、学校标准
	校园（及生均）占地	国家基本标准、学校标准
	生均教学科研行政用房	国家基本标准、学校标准
	生均宿舍面积	国家基本标准、学校标准
	行政人员办公用房配置	国家基本标准、学校标准
	生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	国家基本标准、学校标准

	图书资源	国家基本标准、学校标准
	校园信息化建设	国家基本标准、学校标准
	行政管理人员、专任教师 工作设施设备配置	国家基本标准、学校标准
	生均财政拨款	国家基本标准、学校标准
	在编人员绩效工资标准	国家基本标准、学校标准
	学校后勤服务	学生宿舍、食堂、卫生、绿化、商务等方面国家基本标准、学校标准
	社会资源建设	行业企业参与办学、校校合作等方面国家要求、学校标准
	社会服务（含精准扶贫）	国家要求、学校标准
	科学研究	国家要求、学校标准
	国际交流与合作	国家要求、学校标准
	校园安全保障	国家基本标准、学校标准
	学校党建工作（包括党风廉政建设）	上级党委要求、学校标准
	工会及教代会工作	上级要求、学校标准
	其他……	
专业层面	专业教学标准	国家标准、学校标准
	重点专业遴选	分国家级、省级、校级重点（骨干）专业遴选标准
	专业建设	分国家级、省级、校级重点（骨干）专业建设标准
	其他……	
课程层面	公共课	国家标准、学校标准
	思想政治理论课	国家标准、学校标准
	专业基础课	国家标准、学校标准
	专业核心课	国家标准、学校标准
	专业顶岗实习	国家标准、学校标准
	各类课程建设标准	根据课程建设项目级别要求，制定课程建设标准
	其他……	
师资层面	教师岗位准入	国家标准、学校标准（学校标准可分不同专业类型分别制定）
	师德师风建设	国家标准、学校标准
	“双师”教师认定	国家标准、学校标准
	教学名师评定	国家级标准、省级标准、校级标准
	专业带头人认定	国家标准、学校标准
	骨干教师认定	国家标准、学校标准

	教师分类管理	分类管理模式中各类教师岗位工作标准
	教师职业发展	初级、中级、副高、正高不同专业技术职务教师资格评定及聘用标准
	行政人员任职	不同级别、岗位类型行政人员任职标准、职级晋升基本标准等
	其他……	
学生层面	招生	各专业各类生源录取标准
	毕业	各专业学生毕业标准
	学生操行与思想政治素质	国家要求、学校标准
	学生综合素质培养	国家要求、学校标准
	优秀学生（干部、团员）评选	国家级、省级、校级标准
	贫困生认定及资助	国家标准、学校标准
	学生日常教育管理	国家基本标准、学校标准
	其他……	

（五）完善工作制度，形成优化的管理运行制度体系

在“三定”和标准体系制定的基础上，各部门（单位）根据自己的职责职能划定直接服务对象范围，制定每项独立工作的流程图。对于涉及面广和重大的事项，必须制定相关工作动议、受理、决策、审批、检查、办结、归档等管理制度。各部门（单位）直接服务对象范围、工作流程图由人事处和质量办审核后公布。院级层面的程序性管理制度由各部门（单位）按职责职能和职权拟订，学校“两办”审核，学校审定后公布实施。

学校管理运行制度体系基本建设思路与任务见表 6。

表 6 学校管理运行制度体系一览表

制度类别	主要内容	详细内容（举例）
------	------	----------

决策制度	学校层面		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实施细则 党委常务委员会议事规则 校长办公会议事规则 学校“三重一大”决策制度 重大事项风险评估制度 重大问题请示报告制度 廉政风险点管控制度 学术委员会章程及实施细则 教代会制度及提案管理制度
	处室、院（系）层面		处（室、部）务会议制度、议事制度 院（系）党政联席会议制度、议事制度
日常运行管理制度	教育教学 科研工作 管理制度	学 校 层 面	教学工作基本规范 教学项目管理制度 教学项目专项资金管理制度 教研室工作规范 教学设备管理制度 校内实验、实训、实习管理办法 校外实训、实习管理办法 顶岗实习管理办法 毕业设计（论文）工作管理制度 毕业生就业工作实施细则 学生学籍管理实施细则 教材管理办法 短期培训班管理制度 教学文件管理制度 排课、调课、代课及停课规定 兼职教师管理办法 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 高等学校学生行为准则 学生安全教育和管理规定 教职工请假制度 招生工作管理办法 学生社会实践管理制度 国家助学贷款管理规定 学生办理意外伤害及住院医疗保险的管理规定 学生档案借阅制度 学生证发放和管理办法 科研经费管理制度 科研项目管理制度
		院（系）	

	层 面	
	学校层面	后勤服务管理制度
	学生宿舍管理规定 学生宿舍安全管理规定 教室管理办法 多媒体教室管理办法 实训基地建设工作规范 体育设施管理制度 图书管理规定 校园绿化监管制度 校园环境卫生监管制度 固定资产管理制度 校园夜间值班管理办法 食品采购办法 食品留样制度	
	学院层面 基建与资产管理制度 物资采购管理办法 校园建设规划管理办法 校园基本建设和修缮工程管理制度 固定资产报废制度	
	质量监控 管理制度	学校 层面 基建工程项目控制管理办法 教学督导工作条例 教师教学质量评价体系与评价方法 教师教学质量等级评定办法 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价体系 期中教学质量检查制度 教学工作例会制度
		院（系） 层面
责任追究 与救济制度	学校层面 信息化管理制度 校园计算机网络管理实施细则 校网信息发布管理办法 网络信息安全管理规定	
	学校层面 学生违纪违规处理及申诉制度 教学事故认定和处理办法 教职工校内申诉制度 首办责任制度 失职渎职责任追究办法 行政人员行政过错责任追究制	
	二级单位层面	

目标与绩效考核制度	学校层面	二级部门（单位）年度考核办法 教职工年度考核办法 职工奖惩制度 教学质量优秀奖评选办法
	二级单位层面	

注：表 6 中所列制度条目和名称仅作参考，具体制度条目及名称根据工作标准的要求和实现工作目标的要求而定。

（六）建立诊断指标体系

各职能部门依据工作目标和标准，分析和确定工作的质控点，制定能够比较全面和准确反映本部门工作质量的诊断指标，形成指标体系。

教务处牵头负责构建专业、课程层面诊断指标体系。人事处牵头负责构建师资层面诊断指标体系。学工部（学生处）牵头负责构建学生层面诊断指标体系。其余各职能部门（单位）制定反映本部门（单位）工作质量的诊断指标体系。履行学校各类管理和职责的职能部门（单位）的诊断指标体系中应当包括服务对象满意度等主观评价指标。

各质控点指标及诊断指标体系应当可通过信息平台采集和自动分析。信息技术中心根据各层面诊断指标体系及其数据支撑要求，组织建设诊改平台，完善应用功能，为诊改工作提供技术支持与数据服务，并协助有关部门（单位）开展工作过程常态化数据分析。

（七）建设信息化平台，为内部质量保证提供技术支持

1. 诊改平台总体建设思路

(1) 服务于各质量责任主体的自我诊改，通过实时数据的采集和分析，能预警提醒，体现动态纠偏，实现常态化实时诊改。

(2) 基于诊断指标体系，利用来自数据中心的数据，进行数据计算并分析，形成各维度的画像。

(3) 以学期、学年或自然年度为周期，进行诊改，根据诊断指标体系自动计算并输出诊断报告。

(4) 按学校诊改工作需求进行合作开发，平台结构具有开放性，能升级和增加应用模块。

2. 建设重点内容

(1) 基于学校、专业、课程、师资、学生五个层面和部门工作建设质量诊断指标体系，上载到诊改平台。

(2) 基于各个质控点的数据标准计算算法，建成学校数据中心，集成校内各应用系统的数据，形成可按不同权限使用的数据库。

(3) 筛选反映各个层面各个维度工作质量的核心指标，进行实时监测和深层次分析，新增预警机制，做到事中监测，并可在第一时间将预警信息推送给相关干系人。

3. 建设预期效果

(1) 目标可设计。支持质控点指标自定义设计。标准与目标可设计，可根据学校特点自定义学校自有的诊改标准。诊改平台在设计指标体系时基于诊改“五纵五横一平台”与学校质

量诊改“8 字循环”的基本理念，在五个层面上（学校、专业、课程、师资、学生）进行质控点指标设计。在质控点指标的设计上充分考虑到质控点指标的纵横关联以及目标标准与呈现样式的分析。

（2）数据可采集。支持多手段、多任务采集，支持审核，满足多场景应用。平台提供多手段、多任务数据采集，支持常态任务、定时任务、时点任务的任务发布，同时也支持自动抓取、表格导入、人工填表、网上测评、数据同步等手段进行数据采集，对采集的结果数据支持人工审核与自动审核机制，充分满足不同场景的采集需要。

（3）数据可存储。内置数据仓库，便于数据的采集、存储与集成。平台提供数据仓库模块，方便数据的采集与存储。用户可自定义设计字段与表单相关属性，同时也支持内容校验规则的自定义，可无缝对接高职院的高基报表、高职院校人才培养状态数据库。

（4）问题有预警。支持微信、短信、邮件等多方式提醒。根据用户对应的指标库，可统计并显示预警数。根据指标标准范围的核定，超过某一个值，平台可预警，并可以通过多种手段方式提醒该质控点的被诊断责任人。

（5）诊断有过程。诊断的结果数据可记录、可分析、可对比。在指标诊断的过程中，可以进行数据记录分析，可统计每次诊断分析结果的不达标数与预警数，可记录每次诊断的结果

数据。对于结果数据可以下载分析诊断的过程数据，可对过程数据进行分析对比。

(6) 报告可生成。可一键导出自动生成诊断报告。系统根据用户对应的指标库自动生成诊断报告，报告内容包含对应的质控点指标体系与诊断结果及改进建议等模块，根据用户的权限可查看报告并可一键导出报告。

(7) 用户分角色。不同用户有不同的功能以及不同诊断结果的呈现。系统提供多用户多角色权限管理设置，可根据角色设置该角色的功能权限，每个用户可对应到角色，根据角色的不同而体现不同的功能以及不同诊断结果的呈现与报告的生成。

学校质量保证与诊改信息系统结构见图 2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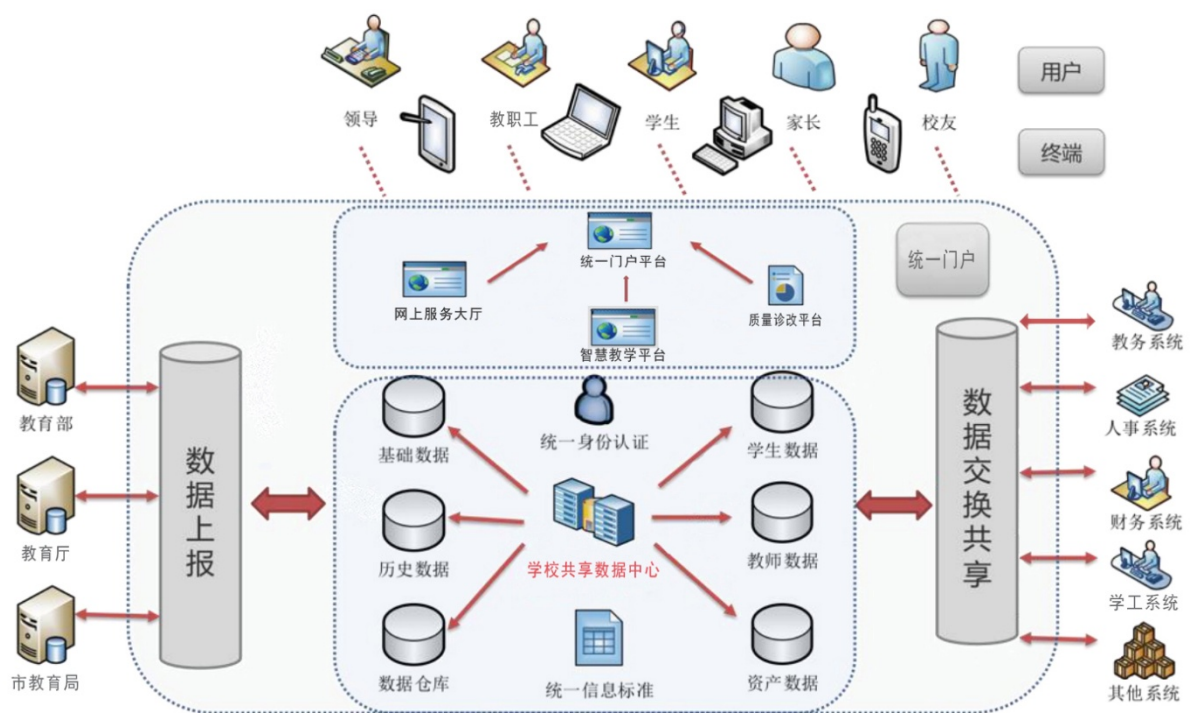


图 2 学校质量保证与诊改信息系统结构示意图

五、诊改运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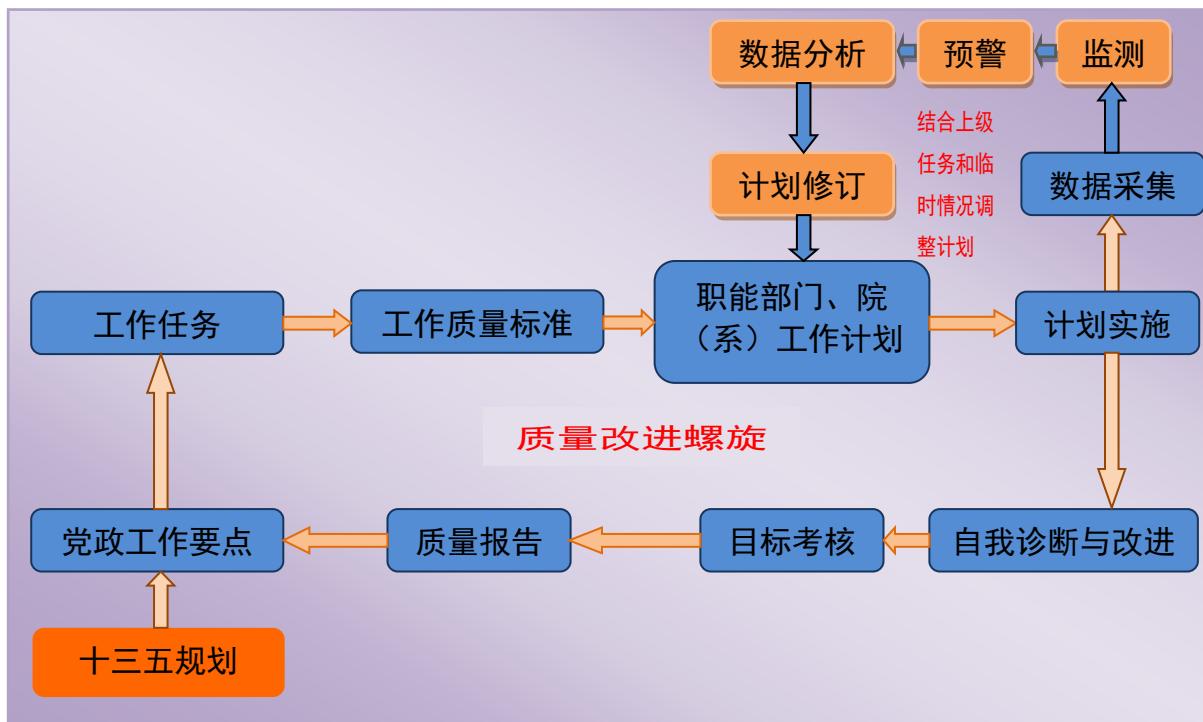
（一）诊改工作基本运行模式

由学校“两办”牵头，按照学校“十三五”规划（含各专项规划）确定的发展目标、优质高等职业院校建设目标、上级教育主管部门的年度工作要求拟订全校年度工作重点、主要目标和任务。经学校党委审定后，学校“两办”和质量办将学校年度工作重点、目标任务分解到各部门（单位）。各部门（单位）再将年度目标任务分解落实到具体岗位，明确具体责任人。

学校各部门（单位）按照年度工作目标任务和标准开展工作，并通过信息化平台或其他规定的方式及时、准确填报和采集工作开展情况信息，按要求开展诊断与改进工作。质量办对各部门（单位）目标任务责任落实、完成进度、完成效果和质量组织考核性诊断，将诊断结果反馈到责任部门（单位）和报告给学校领导。

各部门（单位）是工作质量诊改的主体。各部门（单位）要围绕提高人才培养质量、实现学校发展战略目标，按照学校质量诊改“8”字循环工作模式，主动开展工作质量诊断，找出工作中的短板和薄弱环节，制定改进方案并及时实施。改进工作的重点要落在实效上，通过对短板和薄弱环节的改进，实现工作质量的螺旋式提升。

学校质量诊改“8”字循环工作模式见图3所示。



（二）学校发展和管理的诊断与改进

学校各职能部门（单位）作为学校层面特定工作领域的责任主体，在分管校领导的领导下，按照本部门（单位）承担的工作目标任务及其工作标准开展诊断改进工作。各部门（单位）须按照学校《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建设与运行方案（试行）》的要求，制定本部门（单位）工作质量诊断与改进的实施办法。

各职能部门（单位）工作质量诊断点主要包括：上级主管部门确定的公共指标要求、政令通畅、执行力、工作作风、依法办事、协调意识与合作精神、工作计划制定与执行情况、重大改革与建设项目推进情况、工作责任与任务落实情况、工作

成效与贡献、重大突破、既有问题解决的效果、管理和满意度等。

各职能部门（单位）诊改工作周期为一学期一次，每学期末提交一次工作质量诊改报告。超出本部门（单位）职权，需要在学校层面解决的重大问题，由职能部门（单位）拟订改进方案，向学院单独请示和汇报。

质量办组织审核各职能部门（单位）诊改报告，每学期对各职能部门（单位）进行一次考核性诊断，指出存在的问题，限期改进。

（三）专业建设的诊断与改进

专业建设的诊改由教务处牵头，各专业（群）质量保证工作组落实。

专业建设的诊断点主要包括：专业人才培养定位与规格、在校生数、招生数据、一志愿报考率、报到率、专任教师数、生师比、专业带头人和骨干教师培养、专业教师社会服务能力、专业教师科研成果、实验实训设施、教学资源建设与使用数据、校企合作、实习基地、产教融合平台、专业课程体系满意度、专业社团建设、学生技能培养水平、专业竞争力、就业率、就业质量等。

专业建设的诊改周期为一年一次。每学年末，由各专业（群）质量保证工作组撰写专业质量诊改报告，教务处审核和汇总后形成学校专业质量诊改报告，为专业设置、调整、结构

优化、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修订、专业教学资源配置提供依据。

（四）课程的诊断与改进

1. 课程建设诊断与改进

课程建设的诊改由教务处牵头，各课程建设项目团队具体负责，对已立项的各级各类课程建设项目的建设、使用和管理等方面的质量情况进行诊改。已立项课程建设项目既包括单独立项的课程建设项目，也包括作为专业建设、专业资源库建设、校企合作等其他综合性项目构成部分的一切形式的课程建设子项目。

课程建设诊改的标准以课程建设项目任务书（或获批准的建设方案）为基本依据，诊改周期按照任务书规定的各阶段验收时间而确定。通过验收后，对该课程建设的诊改还应当持续三个年度。各课程建设团队按周期撰写课程建设诊改报告，所在院（系）审核，教务处汇总并按自然年度撰写学校课程建设质量诊改报告。

2. 课程教学质量诊断与改进

课程教学的质量主体为各课程质量保证小组（课程团队）。课程教学质量诊改贯穿于课程教学的全过程中，坚持动态监控，即诊即改。

由教务处牵头，会同各院（系）依据人才培养方案和课程教学标准，围绕课前、课中、课后三环节，按照教学运行管理制度，适时跟踪教师备课情况、到课情况、课堂教学情况、课

后辅导与作业批改情况、教学目标完成情况，学生到课情况、学生作业完成情况和学习效果等，结合各层级常规检查结果、学校督导课堂教学评价、院（系）督导课堂教学评价、学生教学评价、学生学业反馈情况等数据，开展课程教学质量诊改。对发现的问题及时反馈给相关院（系）和责任教师，督促及时改进。

各课程质量保证小组（课程团队）按学期撰写课程教学质量诊改报告，所属院（系）审核。

学校将课程教学诊改效果纳入任课教师年度考核、职称晋升和评优评先范畴。

（五）师资队伍建设的诊断与改进

1. 教师个人职业发展诊断与改进

每位教师依据岗位职责和个人职业发展目标，实施自我诊改。

教师个人职业发展诊断点主要包括：职业发展规划、师德师风、学历学位提升、参与团队、社会服务、所授课程、科学研究、评教（包括课堂评价）、专业技能提升、辅导员或导师工作、培训进修、挂职锻炼、兼职实践、行业工作经历等。

教师个人诊改周期为一年一次。每个自然年度末，教师个人撰写自我职业发展诊改报告，由所属院（系）或职能部门（单位）审核，并报人事处备案。教师个人的诊改纳入教师年度考核范畴。

2. 师资队伍建设诊断与改进

人事处依据学校“十三五”规划确定的师资队伍建设和师资队伍建设分规划，分解具体工作任务，并会同各院

（系）制定师资队伍建设诊断指标体系，按自然年度开展师资队伍建设诊改，并撰写学校师资队伍建设诊改报告。

师资队伍建设诊断点包括：师资总量、师德师风、年龄结构、职称结构、学历结构、岗位设置、与专业建设目标的匹配度、“双师”教师比例与结构、高层次人才作用发挥、教师行业影响力、教师引进与培养政策、工资福利政策与水平、各类团队建设绩效、教师整体业务能力等。

（六）学生发展的诊断与改进

1. 学生个人自我诊改

学工部（学生处）制定学生自我诊断与改进报告（表）模板，在每学年末印制给学生自主填写，由辅导员审核和督促落实改进。辅导员分班级将学生自我诊改情况汇总报告给院

（系）领导、专业带头人、学工部（学生处）和教务处。

学生发展诊断点包括：政治表现、思想水平、道德品质、法纪观念、集体观念、团队意识、劳动观念、生活态度、学习态度、学习成绩（专业素质和人文素养）、实操技能、科研创新、拓展能力、身体素质、运动能力、自我评价、人际关系、社会适应、心理行为、创新能力、实践能力、组织协作能力、社会活动能力、就业能力等。

2. 学校学生发展质量的诊断与改进

学工部（学生处）牵头汇总全校学生自我诊改情况，对照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德智体美全面发展、培养一流技术技能人才、人人皆可成才等要求和工作标准，每学年末撰写学校学生全面发展质量诊改报告，作为分析人才培养质量、改进教育教学内容与方法、优化育人体系和育人环境的重要依据。

学生全面发展质量诊改报告中提出的问题，属学工部（学生处）职责范围内的，由学工部（学生处）自行改进；属学校其他部门（单位）职责范围的，由质量办移交给相关部门（单位）改进。

六、保障措施

（一）实施目标管理，建立奖惩机制

各部门（单位）根据工作职责，制定与学校发展目标对接一致的年度工作目标和工作计划。以目标实现、职责履行、质量保证为基本要求，将年度工作目标按学期（重点项目按月）进行任务分解，并明确责任人和完成时间节点。质量办、“两办”、监审处、人事处、教务处、学工部（学生处）等综合职能部门，定期对各部门（单位）工作目标完成情况、重点项目推进情况、达标情况进行考核性诊断，对其自主诊改工作的有效性进行评价，发现问题及时预警，帮助纠偏完善。同时，将考核结果与奖惩挂钩，为学校内部质量保证体系运行提供动力机制。

（二）制定管控制度，建立问责机制

建立校、院（系）两级质量监控运行机制和问责机制，制定质量事故分类、分等的认定处理办法和质量投诉、受理、反馈制度。与纵向五系统和横向五层面有对应关系的各部门（单位）定期开展质量事故自查自纠。定期组织学生代表、教学督导员、教学管理员、教师和有关方面人员代表，通过座谈会、问卷调查、网上测评等形式，对学校工作的各层面、各环节、各要素进行全面监督与评价，质量办汇总分析并分类反馈，责成有关责任主体及时改进，并对质量事故的责任人问责追责，以增强责任意识和质量意识，确保各项目标任务保质保量按时完成。

（三）投入有效资源，建立保障机制

学校根据本方案确定的学校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建设的目标任务，配置必要的人、财、物等资源，定期召开专题工作会议研究和部署诊改工作，促进诊改工作的顺利进行。

七、实施进程

各质量主体部门（单位）须高度重视学校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建设与诊改工作，切实担负起职责，积极主动按学校总体安排部署开展相关工作。

学校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建设与诊改工作主要任务进程见表7。

表 7 学校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建设与诊改工作进程表

项目任务	工作内容	责任部门	完成时间
组织学习开展培训	组织学习教育部和省教育厅相关文件精神、学习兄弟院校先进经验	质量办牵头，各部门（单位）配合与落实	自 2016 年 9 月起，持续开展
	对院（系）教研室主任以上人员、各部门（单位）负责人按照诊改工作要求进行校、部门（单位）两级专题培训	质量办牵头，各部门（单位）配合和落实	自 2017 年 3 月起，持续开展
健全组织机构	学校成立质量控制与目标管理领导小组，设立质量办，配备专职工作人员	组织部、人事处	已于 2016 年 10 月完成机构组建和工作骨干配备
	各职能部门成立部门质量保证工作组，或指定本部门工作质量保证分工负责方案	各部门（单位）	2018 年 5 月 10 日前完成
	成立专业（群）质量保证工作组和课程质量保证小组	各院（系）及各课程团队	2018 年 5 月 10 日前完成
明确职能职责	各部门（单位）明确在纵向五系统中的职能和责权	人事处牵头，各部门（单位）配合	2018 年 2 月启动，2018 年 6 月底前完成
建立目标体系	各部门（单位）依据学校“十三五”规划和专项规划，编制建立目标体系，形成目标链	“两办”牵头，各部门（单位）配合并按职责落实	学校“十三五”规划及各专项规划已于 2017 年 10 月完成。每年度 4 月份前确定当年具体工作目标
修订部门年度目标考核办法	修订对各二级部门（单位）年度目标考核办法及细则，发布并执行	质量办牵头，相关部门（单位）配合	2018 年 7 月中旬前完成

制定标准体系	各职能部门根据职责和权限代表学校梳理各项工作标准，引用国家标准、上级规范性文件要求，制定校本工作标准	质量办牵头，各部门落实	2017年6月启动，2018年6月底前基本完成
	各部门（单位）制定各管理和服务岗位工作标准	各部门（单位）落实	2018年9月底前完成
完善管理运行制度体系	各部门（单位）梳理本部门（单位）及各具体管理和岗位工作的直接服务对象范围	质量办牵头，各部门（单位）落实	2018年9月底前完成
	各部门（单位）清理和修订办事流程，绘制流程图；制定或修订重要公务办理程序制度	校办牵头，质量办配合，各部门（单位）落实	2018年10月底前完成
制定五层面诊断指标体系和诊改实施办法	构建可通过信息化平台采集和分析的专业和课程层面的诊断指标体系，并制定专业、课程诊改实施办法	教务处牵头，各院（系）配合	2018年6月底前完成
	构建可通过信息化平台采集和分析的教师发展诊断指标体系，并制定师资队伍建设和诊改实施办法	人事处牵头，各院（系）配合	2018年6月底前完成
	构建可通过信息化平台采集和分析的学生发展诊断指标体系，并制定学生发展诊改实施办法	学工部（学生处）牵头，宣传统战部、马克思主义学院、团委、创新创业培训学院、武装部、就业处、教务处等部门（单位）、各院（系）配合落实	2018年6月底前完成
	学校层面各职能部门根据各自职责、学校工作目标、所属领域工作标准构建可通过信息化平台采集和分析的诊断指标体系，制定本工作领域诊改实施办法	学院层面各职能部门按职责分工落实	2018年6月底前完成
建设内部质量诊改	学校共享数据中心建设	信息技术中心	2018年8月底前完成

信息化平台	高职院校人才培养状态数据及时采集系统建设	信息技术中心牵头，教务处、质量办配合	2018 年 9 月底完成并上线使用
	师资管理、学生管理等关键应用系统建设	信息技术中心牵头，人事处和学工部（学生处）配合	2018 年 11 月底前完成
	学校主要业务系统及数据的整合与共享	信息技术中心	2018 年 10 月底前完成
各层面诊改运行及报告提交	课程层面的诊改及报告提交	各课程质量保证小组（团队）、所属院（系）和教务处	课程教学质量诊改报告在每个学期末提交；课程建设项目质量诊改报告按任务书规定的各阶段性验收时间提交
	专业层面的诊改及报告提交	各专业（群）质量保证工作组和教务处	每个学年末提交
	师资层面的诊改及报告提交	教职工个人和人事处负责，质量办组织审核	每个自然年度末提交
	学生层面的诊改及报告提交	学生个人和学工部（学生处）负责，质量办组织审核	每个学年末提交
	学校层面的诊改及报告提交	各职能部门按职责分别负责，质量办组织审核	每个自然年度末提交
	学校总的诊改报告	质量办负责	根据省教育厅要求撰写和呈报